

2011/12 年度觀塘區議會
獲民政事務總署分配的預期撥款

(一)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議員通過(i)2011/12 年度觀塘區議會(下稱“區議會”)的預期撥款，及(ii)轉撥款項予其轄下委員會及專責小組的安排。

(二) 背景資料

2010/11 年度撥款安排

2. 2010/11 年度區議會的撥款總額為 **40,360,000 元**，分項如下－

(a) “社區參與活動”：**21,750,000 元(53.9%)**
[撥款及預計開支詳情見附件(一)]

(b) “地區小型工程”：**18,610,000 元(46.1%)**
[撥款及預計開支詳情見附件(二)]

3. 各委員會/專責小組獲得的撥款比例，與 2009/10 年度相同。因為為確保能善用所獲撥款，觀塘區議會在 2009 年 3 月 3 日第 9 次會議，議決在本屆內區議會撥款分配轉撥原則及機制繼續沿用 2009/10 年度的原則及機制(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5/2009 號第 6 段)。

(三) 2011/12 年度區議會的預期撥款

4. 預計區議會在 2011/12 年度獲總署的撥款額與 2010/11 年度相若(預計為 **40,360,000 元**)。現建議 2011/12 年度的轉撥安排如下－

(a) “社區參與活動”：將 **21,750,000 元** 轉撥予 9 個委員會/專責小組
[詳情見附件(三)]

(b) “地區小型工程”：將 **18,610,000 元** 轉撥予 2 個委員會/專責小組
[詳情見附件(四)]

5. 區議會在 2009 年 3 月 3 日第 9 次會議，議決在本屆內區議會撥款分配轉撥原則及機制繼續沿用 2009/10 年度原則及機制。鑑於此，而上述原則及機制亦行之有效，故建議區議會在 2011/12 年度，沿用同一轉撥原則及機制。各委員會/專責小組按 2010/11 年度的轉撥比例，獲撥款項與

2010/11 年度相若，以便盡快策劃活動及有效運用。而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下稱“財委會”)，則會負責管理一筆儲備撥款，以供各委員會/專責小組在 2011/12 年度稍後時期申請。根據多年經驗，為確保區議會可悉數善用所獲撥款，建議各委員會/專責小組，可按需要策劃超越其撥款額 **15%** 的活動/其他計劃，唯須不時檢討及控制實際支出，以確保支出不會超過其所獲撥款。倘有委員會/專責小組善用其撥款後，認為需要額外撥款以應付支出，可向財委會解釋及申請使用其儲備撥款(註 1)。

6. 有關上述轉撥建議，請留意以下幾點：

(1) 社區參與活動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的撥款 – 在 2010/11 年度，康文署獲撥款 6,000,000 元，以舉辦各類康體文娛活動。在 2011/12 年度，康文署需使用 **6,405,589 元**(註 2)，以應付以下支出-
- (i) 康樂體育 – **5,836,787 元** 以舉辦各類康體訓練班；
 - (ii) 免費文娛活動 – **470,000 元** 以舉辦免費文娛活動；及
 - (iii) 圖書館活動 – **98,802 元** 以舉辦圖書館免費興趣小組活動。
- (b) 聘請全職員工 – 在 2010 年 7 月 6 日的第 17 次區議會全會會議，批准了聘用 **14** 名專責人員全年執行區議會職務。為履行合約責任，建議初步預留 962,000 元(「社區參與活動」撥款額的 **4.42%**) 作部分薪金及相關開支的費用。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會密切監察有關開支，務求有關總開支不超越社區參與活動撥款總額的百分之十上限(即 2,175,000 元)(註(3)及註(4))。
- (c) 預留款項供區議會在 2012 年 1 月至 3 月之用 – 2011 年 11 月將會舉行第四屆區議會選舉。預計總署會沿用 2007 年的安排，要求各區現屆區議會，預留 2011/12 年度區議會撥款總額的 5% 至 10%，供新一屆區議會在 2012 年 1 月至 3 月推行活動之用。按此安排，建議區議會預留 2011/12 年度撥款總額(21,750,000 元)的 5% 即 1,087,500 元，作有關用途。詳情請參閱附件三。

(註 1)：在此重申區議會一向行之有效的區議會全會和屬下委員會獲授權通過撥款予“社區參與活動”的限額如下：

區議會/委員會 每項社區參與活動計劃的撥款限額

區議會全會	超過 300,000 元
財委會	不超過 300,000 元
其他區議會 常設委員會	不超過 100,000 元

(註 2)：2011 年初向康文署建議 2011/12 年度的撥款金額為 6,000,000 元(「社區參與活動」撥款額的 27.6%)，基本上與 2010/11 年度的撥款額相同。)

(註 3)：“運用區議會撥款額守則”第 5.1.1 條指引訂明：“區議會可使用不多於當區所得撥款的 10% 聘請專責人員，全年執行區議會的職務。這些職務可包括處理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的行政工作、統籌和推廣大型及跨年度的活動，以及監察和評估這些活動。”。

(註 4)：建議暫時先撥上述款項作聘請專責人員部分費用，日後倘有實際需要增撥款項，將另行呈交文件申請撥款。民政處會負責招聘、人事管理及檢討等工作，以確保有效運用有關撥款。)

(2) 地區小型工程

- (a) 參照 2010/11 年度的撥款安排，地區小型工程撥款的 **86%**(即約 **16,010,000 元**)將轉撥予地區工程專責小組，以進行較大型及複雜的新工程項目(例如：預期工程費用達二十萬元或以上的小型工程)，及支付小組已通過但尚未完成的工程項目。
- (b) 餘下的 **14%**(即約 **2,600,000 元**)，則轉撥予環境及衛生委員會，以進行較小型的設施工程/環境美化及綠化計劃、支付委員會已通過但尚未完成的工程項目、及支付有關經常性維修及保養開支。

(四) 建議

7. 現建議議員通過上述第 4 至 6 段。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1 年 1 月

2010/11 年度觀塘區議會活動撥款

2010/11 年度撥款 (截至31.1.11)

委員會/專責小組	(a)年初撥款(\$)(%)		(b)年中額外撥款計劃承擔*(\$)	(c)=(a)+(b) 總撥款	額外撥款計劃承擔項目	預計開支		備註
						(\$)	盈餘/超支	
財務行政	1,729,000	7.9%	0	1,729,000	不適用	1,339,000	390,000	財委會活動大部分盈餘用作支付一筆約556,000的款項。此筆款項由上年度轉撥至本年度支付。約100,000元用作聘請員工。
	150,000	0.7%	0	150,000	不適用	150,000	0	防火委員會撥款
	962,000	4.4%	0	962,000	不適用	962,000	0	聘請員工
	1,912,000	8.9%	0	1,912,000	—	1,094,300	817,700	聘請員工。連同上項的聘請員工費用，估計總費用約為2,150,000，符合區議會撥款守則，聘請專責人員執行區議會職務，可使用不多於當區所得撥款的10% (即2,175,000)。 此項餘款817,700用作支援各委員會/專責小組活動之用。
小計：	4,753,000	21.9%	0	4,753,000		3,545,300	1,207,700	
文康體	14,607,000	67.1%	0	14,607,000	不適用	16,036,309	-1,429,309	委員會按實際需要批款
社會服務	1,705,000	7.8%	6,000	1,711,000	婦女事務工作會議(6,000)	2,894,000	-1,189,000	委員會按實際需要批款
地區設施	200,000	0.9%	98,500	298,500	(1) 研究觀塘海濱花園發展建議 (48,500) (2) 地區小型工程竣工紀念活動 (50,000)	310,000	-110,000	主要超支項目 - (1) 研究觀塘海濱花園發展建議 (48,500); (2) 地區小型工程竣工紀念活動 (50,000)
交通運輸	152,000	0.7%	15,500	167,500	印製觀塘區交通網絡指南及加印觀塘區交通發展研究報告 (15,500)	186,000	-34,000	主要超支項目 - 印製觀塘區交通網絡指南及加印觀塘區交通發展研究報告(15,500)
發展重建	150,000	0.7%	0	150,000	不適用	150,000	0	
房屋事務	112,000	0.5%	0	112,000	不適用	112,000	0	
環境衛生	61,000	0.3%	3,000	64,000	視察地區環境衛生及有關的設施(3,000)	62,000	-1,000	視察地區環境衛生及有關的設施(3,000)
地區工程	10,000	0.1%	0	10,000	不適用	6,000	4,000	
共：	21,750,000	100.0%	123,000	21,873,000		23,301,609	*-1,551,609	

* 預計超支款項已向總署申請額外撥款

觀塘區議會地區小型工程 2010/11 年度撥款

(截至 31.1.11)

委員會/專責小組	撥款(\$)	預計開支(\$)	預計盈餘(\$)
環境衛生	2,600,000	969,609	1,630,391
地區工程	16,010,000	15,929,601	80,399
共：	18,610,000	16,899,210	1,710,790

2011/12 年度觀塘區議會活動撥款

委員會/專責小組	2011/12年度撥款(元) [備註]		備註
財務行政	1,729,000	8.0%	財委會活動撥款
	150,000	0.7%	防火委員會撥款
	962,000	4.4%	供各委員會聘請員工
	1,213,000	5.6%	(a) 區議會儲備1,912,000元，需要預留1,213,000元履行合約責任，支付合約員工在2011/12財政年度的薪金及相關開支費用（若聘請合約員工人數不變）。其餘699,000元作支援活動之用。
	699,000	3.2%	(b) 預留75,500元給新一屆區議會，在2012年1至3月舉辦活動之用。
小計,財務行政	4,753,000	21.9%	
文康體	6,000,000	27.6%	供康文署舉辦活動。
	8,607,000	39.5%	預留392,000元給新一屆區議會，在2012年1至3月舉辦活動之用。
小計,文康體	14,607,000	67.1%	
社會服務	1,705,000	7.8%	預留620,000元給新一屆區議會，在2012年1至3月舉辦活動之用。
地區設施	200,000	0.9%	
交通運輸	152,000	0.7%	
發展重建	150,000	0.7%	
房屋事務	112,000	0.5%	
環境衛生	61,000	0.3%	
地區工程	10,000	0.1%	
共：	21,750,000	100.0%	

備註 - 2011/12 年度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撥款與2010/11年度相同。

觀塘區議會地區小型工程 2011/12 年度建議撥款

委員會/專責小組	建議撥款(\$) *
環境衛生	2,600,000
地區工程	16,010,000
共：	18,610,000

* 估計 2011/12 年度建議撥款與 2010/11 年度相同